

2012 至 2015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
交通運輸委員會
第十三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4 年 3 月 13 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九龍旺角聯運街 30 號

旺角政府合署 4 樓

油尖旺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葉傲冬議員

副主席

黃頌議員

區議員

鍾港武議員, JP

高寶齡議員, BBS, MH, JP

陳少棠議員, MH

陳偉強議員

蔡少峰議員

仇振輝議員, BBS, JP

侯永昌議員, BBS, MH 黃建新議員

許德亮議員

孔昭華議員

關秀玲議員

林健文議員

劉柏祺議員

黃萬成議員, MH

黃舒明議員

楊子熙議員, MH

增選委員

陳錫明先生

崔健文先生

許漢文先生

羅少雄先生

梁平寬先生

梁紹昌先生

文昌明先生

嚴建平先生, JP

政府部門代表

馮國良先生

袁妙珍女士

高級聯絡主任(1)

高級運輸主任/油尖旺

民政事務總署

運輸署

謝志威先生	工程師/旺角及油麻地	運輸署
戴尚勤先生	工程師/油尖	運輸署
方偉鵬先生	區域工程師/旺角	路政署
吳天賜先生	區域工程師/油尖	路政署
莫文威先生	旺角區交通隊主管	香港警務處
朱志光先生	旺角區交通隊主管(候任)	香港警務處
張蕾女士	油尖區助理行動主任	香港警務處
黃永平先生	署理油尖區交通隊主管	香港警務處

列席者：

馮敏琪女士	工程師/策劃 2	運輸署
林綺波先生	首席產業主任/ 契約執行/九龍西 (九龍西區地政處)	地政總署
何少強先生	產業測量師/旺角 (九龍西區地政處)	地政總署
梁宏昌先生	高級車務主任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 有限公司
黃勁文先生	社區事務經理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 有限公司
潘逸豪先生	社區事務主任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 有限公司
李建樂先生	新巴城巴公眾事務經理	新創建交通服務有限 公司
黃霆軒先生	新巴營運主任	新創建交通服務有限 公司
梁進康先生	城巴營運主任	新創建交通服務有限 公司
羅秋生先生	油尖區環境衛生辦事處 衛生總督察 1	食物環境衛生署
龐詩韻女士	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地區管理)1	民政事務總署

秘書

文淑欣女士	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1	民政事務總署
-------	------------------------	--------

開會詞

葉傲冬主席歡迎各委員、政府部門代表及列席人士。他報告旺角區交通隊主管莫文威先生即將調職，並由朱志光先生接替其工作。他表示稍後會在開始討論各議項時，再介紹應邀出席的政府部門代表及人士。他建議提呈文件的委員如作補充發言，以兩分鐘為限。此外，每名委員可就每一議項發言兩次，首次發言兩分鐘，第二次一分鐘，眾無異議。

2. 葉傲冬主席續稱，會議過程的錄音將上載油尖旺區議會網頁。此外，根據會議常規，委員或出席/旁聽會議的公眾人士如果行為不檢，妨礙會議進行，主席可予以警告；如警告無效，主席可勒令該等人士離開會場。

議項一：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3. 上次會議記錄並無修訂，獲得通過。

議項二：續議事項：

- 一 運輸署就委員提出要求跟進的道路改善建議的綜合回應
(油尖旺交通運輸委員會第 2/2014 號文件)

議項三：再次跟進櫻桃區多項交通改善工程的進度 (油尖旺交通運輸委員會第 14/2014 號文件)

4. 葉傲冬主席表示，議項二的續議事項和議項三的文件內容有關，他建議合併討論這兩項，眾無異議。

5. 葉傲冬主席歡迎：

- (a) 運輸署工程師/旺角及油麻地謝志威先生；
- (b) 運輸署工程師/策劃 2 馮敏琪女士；以及
- (c) 地政總署九龍西區地政處首席產業主任/契約執行/九龍西林綺波先生和產業測量師/旺角(九龍西區地政處)何少強先生。

6. 黃頌副主席補充第 14/2014 號文件內容。
7. 謝志威先生報告晏架街道路改善方案的跟進情況：
- (i) 運輸署在 2013 年年初建議延長晏架街的雙黃線，但進行地區諮詢時收到反對意見，最終沒有落實該方案。
 - (ii) 在 2013 年年底，運輸署建議每日上午 7 時至午夜 12 時把櫟樹街和杉樹街之間的一段晏架街劃作停車禁區，並透過油尖旺民政事務處(“民政處”)收集地區人士的意見。由於在諮詢期間收到反對意見，署方未有實行該方案。
 - (iii) 市區重建局(“市建局”)將拉直上述一段晏架街行車路。工程預計在 2014 年年底或 2015 年年初展開。
8. 馮敏琪女士補充，有市民向運輸署反映，櫻桃街西行車輛難以駛入連翔道，因此，運輸署計劃把連翔道南行近櫻桃街的其中一段車道，改為櫻桃街西行車輛的專屬入口車道，屆時駕駛者無需在櫻桃街西行路口停車等候，可直接駛入連翔道。
9. 委員羅少雄先生詢問太子道西 152A-D 號地段的最新情況。他表示，較早前在油尖旺北分區委員會會議上，有委員表示即使無法改變該地段的停車場用途，亦應削減該處的車位，以減少進出車輛數目。
10. 陳少棠議員表示，過往運輸署已有多項劃設停車禁區的方案，因地區人士反對而未能推行。由於劃設停車禁區會影響附近商鋪和食肆經營生意，商戶大多反對。運輸署應把收集到的反對意見分類，以評估反對意見是否有理據支持。
11. 委員崔健文先生贊同盡量縮減太子道西 152A-D 號的車位數目，以減少人車爭路造成意外的機會。
12. 高寶齡議員表示，運輸署每次收到個別反對意見，便擱置整項道路改善方案，做法極不理想。她認為署方應分析收到的反對意見，盡量平衡各方利益。此外，她指出櫻

桃街和連翔道交界經常發生交通意外，希望運輸署透過調整交通燈號和更改行人過路處設計，改善該處的交通情況。

13. 黃頌副主席表示，他要求運輸署改善晏架街和櫟樹街交界長年交通擠塞的問題，但署方一直以進行地區諮詢時收到反對意見為由，未有在該地點實施任何道路改善工程計劃。他促請運輸署運用專業知識，提出可行的道路改善方案，並訂定工程時間表，積極跟進上址的交通情況。

14. 侯永昌議員憶述曾與運輸署代表到晏架街實地視察，討論在該處劃設雙黃線，後來運輸署把上址劃為早上 7 時至晚上 7 時的時限禁區，但不少駕駛者在禁區時段內仍繼續在晏架街路旁泊車，甚至衍生雙行泊車的情況，造成嚴重擠塞，令巴士等大型車輛難以駛出晏架街。他促請警方在晏架街加強執法，檢控違泊人士。

(鍾港武議員於下午 2 時 42 分到席。)

15. 蔡少峰議員表示，在地區諮詢過程中或有少數人士會因為個人利益而反對運輸署的道路改善建議，運輸署在分析地區諮詢結果時，應以公眾利益為首要考慮因素。

16. 委員崔健文先生表示，根據續議事項的討論文件，運輸署未有計劃在佐敦道左轉廣東道的路口髹上雙黃線。他希望署方考慮把該路口劃為每日上午 7 時至午夜 12 時的時限禁區，以便巴士進出該位置。

(黃舒明議員於下午 2 時 45 分到席。)

17. 謝志威先生回應說，運輸署早前就解決晏架街和櫟樹街交界的交通擠塞問題，先後提出三項道路改善建議，包括把晏架街與埃華街段之間的一段櫟樹街由南行方向改為北行、在櫟樹街與杉樹街之間的一段晏架街髹上雙黃線，以及把該路段劃為每日上午 7 時至午夜 12 時的時限禁區，但在進行地區諮詢期間，以上三個方案均接獲反對意見。署方現計劃搜集最新現場車流量等交通數據，從宏觀角度分析晏架街的交通情況，再提出可行的道路改善建議。

18. 葉傲冬主席不明白為何運輸署未有在進行地區諮詢期間一併分析數據，致令各項道路改善建議遲遲未能推

行。他要求運輸署盡快完成晏架街和櫟樹街交界的交通數據分析報告，並在 2014 年 7 月的交通運輸委員會（“交運會”）會議上，匯報報告內容和署方新擬的道路改善方案。謝志威先生表示同意。

19. 馮敏琪女士回應說，鑑於櫻桃街往連翔道的路口經常發生交通意外，運輸署將連翔道南行線近櫻桃街的一段改為櫻桃街西行車輛的專屬入口車道。她續稱，運輸署已在 2013 年年底透過民政處就上述建議進行地區諮詢，現已向路政署發出施工同意書，路政署預計有關工程可在 2014 年第三季前完成。

20. 謝志威先生補充如下：

- (i) 大角咀區近年發展迅速，多個大型屋苑相繼落成，這地區的交通流量已起了變化，因此，運輸署需先收集近期的交通數據，以分析該區最新的交通情況。
- (ii) 運輸署正審議太子道西 152A-D 號有關業權人委託交通顧問所提交的交通影響評估報告，並正徵詢警方的意見。署方備悉委員要求削減該處的車位數目，將在會後向該地段業權人反映委員的意見。

21. 何少強先生報告，根據土地註冊處的記錄，太子道西 152A-D 號地面分為六個鋪位和一個前庭，前庭及五個鋪位均由一間註冊公司擁有，剩餘的一個鋪位則屬於另一名業權人，而大樓則由超過 50 個單位的業主分別擁有。

22. 謝志威先生補充，他將向運輸署負責職員反映委員崔健文先生的建議，再就建議的可行性回覆崔先生。

23. 委員文昌明先生表示，根據運輸署代表在會上所述，署方將按大角咀區的最新交通數據擬訂道路改善建議，新方案雖有數據支持，但他質疑運輸署一旦收到反對意見，會否繼續推行這些方案。

24. 關秀玲議員表示，在上次會議中，她曾要求運輸署在 2014 年第一季前取消金巴利道君怡酒店門外四個路旁收費錶停車位，她欲知有關工程的確實完工日期。

25. 侯永昌議員希望運輸署盡快與太子道西 152A-D 號業權人商討削減車位的建議，從而減少車輛進出該處，保障行人安全。

26. 鍾港武議員表示，運輸署在地區諮詢中收到反對意見，便停止推行道路改善建議，日後委員反對運輸署提出的交通改善方案，署方亦應一視同仁。他希望運輸署認真考慮委員就各項道路改善工程反映的意見，署方亦應針對區內各地點的交通問題，主動提出道路改善建議。

27. 黃頌副主席要求運輸署在 2014 年 7 月會議上，報告晏架街的交通數據、署方就此提出的道路改善建議，以及確實的施工時間表。

28. 謝志威先生回應說，運輸署負責職員將在會後回應關秀玲議員的查詢。此外，署方將在 2014 年 7 月會議上，提出改善晏架街和櫟樹街交界的道路改善方案。

29. 與會者沒有其他意見，葉傲冬主席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委員梁紹昌先生於下午 3 時 05 分退席。)

議項四： 運輸署/路政署正在施工中或準備於短期內施工的區域交通改善工程項目及時間表(截至 2014 年 2 月)
(油尖旺交通運輸委員會第 15/2014 號文件)

30. 葉傲冬主席歡迎路政署區域工程師/旺角方偉鵬先生和區域工程師/油尖吳天賜先生。

31. 吳天賜先生和方偉鵬先生簡述文件內容。

32. 與會者沒有提問，葉傲冬主席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委員許漢文先生於下午 3 時 10 分到席。)

議項五：要求改善海泓道九巴路線脫班問題 爭取更多
過海巴士路線途經海泓道
(油尖旺交通運輸委員會第 16/2014 號文件)

議項六：要求由機場開出的 A21 及 E21 巴士途經大角咀
並增設落客點
(油尖旺交通運輸委員會第 17/2014 號文件)

議項七：要求正視途經大角咀區巴士路線脫班問題
(油尖旺交通運輸委員會第 18/2014 號文件)

33. 葉傲冬主席表示，議項五、六和七的文件內容均與大角咀區的巴士服務有關，他建議合併討論這三個議項，眾無異議。

34. 葉傲冬主席表示，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就議項五和七提交的書面回應(附件一及二)及新創建交通服務有限公司(“新創建”)的書面回應(附件三至五)，已於會前以電郵方式分發予各委員參閱，運輸署的書面回應(附件六及七)亦已置於桌上，供各委員閱覽。他繼而歡迎：

- (a)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油尖旺袁妙珍女士；
- (b) 九巴高級車務主任梁宏昌先生、社區事務經理黃勁文先生和社區事務主任潘逸豪先生；以及
- (c) 新創建城巴/新巴公眾事務經理李建樂先生、新巴營運主任黃霆軒先生和城巴營運主任梁進康先生。

35. 陳偉強議員補充第 16/2014 號文件內容。他表示近日鐵路服務經常發生列車機件或系統故障，令服務受阻，加上鐵路載客量已不勝負荷，巴士公司理應加強服務，疏導乘客。他促請九巴加密第 2E 號線(九龍城碼頭－白田)和第 914 號線(海麗邨－銅鑼灣(天后))的班次，並增加途經海泓道的過海巴士路線。

36. 劉柏祺議員補充第 17/2014 和 18/2014 號文件內容。他指出大角咀區沒有便捷易達的港鐵站，當區居民多使用巴士服務，因此，巴士公司應正視途經大角咀區巴士線(特別是第 914 號線)的脫班問題。此外，針對機場巴士第 A21

號線(紅磡站－機場)和第 E21 號線(維港灣－亞洲博覽館)不在大角咀中心地帶設回程站的問題，他促請運輸署督促巴士公司調整該兩線巴士的走線。

37. 梁宏昌先生回應如下：

- (i) 九巴第 2E 號線、第 12 號線(海麗邨－尖沙咀東(麼地道))、第 18 號線(深水埗(東京街)－愛民(循環線))和第 31B 號線(石籬(大隴街)－奧運鐵路站))巴士均行走市區，由於市區路面交通繁忙，這四線巴士的班次並不穩定，時有兩輛同路線巴士一同抵達中途站，又或遲遲未有巴士靠站，令乘客苦候。
- (ii) 九巴已調整第 2E 號線巴士在總站開出的時間，該路線的脫班問題已有改善。至於第 12、18 和 31B 號線，亦將作此安排。
- (iii) 過海巴士第 914 號線由九巴和新巴聯合經營，該線巴士的班次穩定性受沿途交通情況(如渡船街一帶的路面工程和港島區的交通擠塞問題)影響。九巴與新巴現正研究調整該線巴士在總站的開車時間，以改善脫班問題。

38. 袁妙珍女士回應如下：

- (i) 鐵路載客量高，而且較為環保，故本港的交通網絡以鐵路服務為骨幹，巴士服務為輔，但運輸署不會因而忽視乘客對巴士服務的需求。
- (ii) 據運輸署觀察所見，第 914 號線巴士在早上繁忙時間的班次服務可應付需求，服務大致正常，但在下午繁忙時間，往海麗邨方向的巴士班次偶爾或因沿途交通情況令服務穩定性受到影響，署方會督促九巴和新巴積極跟進此情況。
- (iii) 港島(如中環、灣仔等地區)路面交通相當擠塞，運輸署擔心增加途經大角咀區的過海巴士班次，將加重港島區的道路擠塞情況，這或令該等巴士線的脫班問題更加嚴重。運輸署備悉委員希望增加過海巴士路線的建議，並將意見作為日後巴士路線發展的參考。

39. 鍾港武議員表示，海泓道一帶的居民多搭乘第 2E 和 914 號線分別前往土瓜灣和港島地區，沒有其他替代路線可供選擇，他促請九巴和新巴正視該兩線巴士脫班和班次不足的問題。他另指出，第 914 號巴士在繁忙時段經常客滿，乘客無法登車，建議巴士公司安排從中途站開出特別班次，或在西區海底隧道(“西隧”)出口設站，以便乘客在該處轉乘其他巴士線。此外，他建議第 110 號線(筲箕灣－尖沙咀東(麼地道)(循環線))改經柏景灣，讓柏景灣居民可選乘該線巴士過海。

40. 陳偉強議員表示，時有兩輛巴士同時抵達中途站的情況出現，巴士公司應按路面情況，靈活調節巴士在總站開出的時間。他另建議在巴士上安裝全球衛星定位系統，偵測巴士在路上的位置，並在各巴士站豎設電子布告板，不時更新下一班巴士的所在位置和預計靠站時間，讓乘客得知最新情況。

41. 黃頌副主席請運輸署提供大角咀區巴士服務的投訴報告，以了解投訴內容和巴士公司的跟進行動。此外，他欲知運輸署如何監察巴士公司的服務表現。

42. 劉柏祺議員表示，根據城巴的書面回應，如安排第 A21 和 E21 號機場巴士線繞經大角咀區，將會增加行車時間，故該兩條巴士線需維持現時的行車安排。他指出委員僅要求城巴安排這兩條路線其中之一在大角咀道和深旺道設回程中途站，而城巴亦可透過調整巴士路線，彌補額外的行車時間，他不滿城巴以不符合營運效率為由，漠視大角咀區居民對機場巴士服務的需求。

43. 委員崔健文先生建議巴士公司安排第 904 和 905 號線改經海泓道、麗翔道前往西隧，讓海富苑、富榮花園和柏景灣一帶的居民可有更多過海巴士線選擇。

44. 袁妙珍女士回應如下：

- (i) 運輸署和城巴曾仔細研究第 A21 或 E21 號線改經大角咀道和深旺道的建議，但在此安排下，行車時間將會增加，由於該兩條巴士線現有行車時間緊絀，延長行車時間將顯著影響兩線巴士現時的服務水平，故在現階段，運輸署和城巴不考慮實行擬議的改道安排。

- (ii) 運輸署需時翻查大角咀區巴士服務的投訴數字，她將在會後回覆黃頌副主席。
- (iii) 運輸署不時進行實地視察，以了解各條巴士線的服務情況，如接獲乘客對巴士服務的投訴，運輸署將要求巴士公司跟進有關投訴和提交報告。如因巴士公司的營運問題(車長人手不足、巴士故障等)影響巴士服務水平，運輸署會要求巴士公司作出改善。此外，運輸署會與巴士公司商討可行的改善方案，如修改行車路線、調整行車時間表和班次等，以紓緩交通擠塞導致部分巴士線班次不穩定的問題。

(委員羅少雄先生於下午 3 時 40 分退席。)

45. 李建樂先生回應如下：

- (i) 第 A21 或 E21 號線在回程時如改經大角咀道和深旺道，路線較為迂迴，行車時間會相應增加，為此，需減少班次或抽調其他路線的巴士協助維持服務，這樣不但乘客會受影響，亦不符合巴士營運效益，因此，城巴認為應維持該兩條路線現時的行車安排。
- (ii) 城巴和新巴主要營運港島區和九龍區路線，大部分路線途經繁忙路段，班次穩定性經常受路面情況影響，兩巴已不時檢討和調整巴士班次時間表，以改善巴士服務，然而，港島區路面空間有限，而且經常舉行遊行和各項大型活動(書展、工展會、花卉展覽等)，加上時有交通意外，需封閉行車線，造成區域性的交通擠塞，故面對突發的路面情況，兩巴可採取的即時應變措施有限，脫班問題實難以避免，如有不便，他希望委員能夠諒解。

46. 潘逸豪先生回應說，九巴不時與運輸署檢討巴士路線的行車時間表，並會研究各項措施，如增聘車長、建議增設巴士專線、建議警方加強打擊違例泊車等，以改善脫班問題。

47. 劉柏祺議員重申，大角咀區沒有便捷易達的港鐵站，居民只可搭乘巴士來往機場，但城巴未有照顧大角咀居民的需求，僅以不符合財政收益為由，不考慮安排第 A21 或 E21 號線改經大角咀道和深旺道，這實非良心企業的表現。

48. 鍾港武議員表示，巴士公司只推說交通擠塞是巴士脫班的主要原因，沒有提出可行的改善方案，亦未有回應他剛才所述的建議是否可行，他促請巴士公司積極跟進脫班問題。

49. 陳偉強議員追問巴士公司有否計劃在巴士上安裝全球衛星定位系統，並在各巴士站豎設電子布告板。此外，他欲知運輸署會否計劃增設巴士專用線。

50. 蔡少峰議員表示，委員基於大角咀區居民對機場巴士服務的需求，才提出第 A21 或 E21 號線改道的建議，足見上述巴士線改經大角咀道和深旺道，會有一定的客源。他認為城巴應先試行委員提出的改道建議，再評估改道安排的成效。他續稱，城巴/新巴代表指巴士脫班，多因舉辦大型活動和意外造成交通擠塞所致，但此等情況並非經常發生，而巴士脫班問題卻每日出現，故他認為城巴/新巴的回應難以理解。

51. 高寶齡議員憶述，過往的交運會會議已多次討論途經大角咀區巴士線(如第 A21、E21、2E 和 914 號線)服務不足的問題。她希望巴士公司可急市民所急，盡早改善大角咀區的巴士服務，便利當區居民。

52. 葉傲冬主席表示，交運會已在多次會議上要求巴士公司加強大角咀區的巴士服務，但情況未見改善。委員再次提出此項要求，可知當區居民對現時區內巴士服務深感不滿，由此亦可見巴士公司一直漠視委員和市民的意見，以資源有限為由，拒絕改善巴士服務。他對巴士公司唯利是圖的作風，深表失望。

53. 委員崔健文先生補充，他剛才提出第 904 和 905 號線改經海泓道、麗翔道前往西隧的建議，預計僅會輕微增加行車時間，他請運輸署和九巴回應該建議的可行性。

54. 孔昭華議員欲知城巴第 A21 和 E21 號線由機場開出班次的載客量。他另外詢問城巴有否分析上述兩線巴士如改

經大角咀道和深旺道，可增加多少客量，希望城巴據此考慮落實第 A21 和 E21 號線的改道建議。

55. 袁妙珍女士回應如下：

- (i) 巴士公司曾在 2013 年年底檢討及修訂第 2E 號線的行車時間表，在檢討後，該線由總站開出的服務時間較以往穩定及準繩。
- (ii) 如安排第 A21 和 E21 線改經大角咀道或深旺道，行車時間將會增加，在現有資源下，城巴將需縮減該兩線巴士的班次。因應議員的意見，署方會繼續與城巴探討作此改道安排的可行性。
- (iii) 第 904 和 905 號線巴士如改經海泓道、麗翔道前往西隧，將不會行經櫻桃街和奧海城二期，但這兩處的上落客量頗高，運輸署表示改道建議會對現時的乘客造成不便，署方需進一步搜集數據，以了解建議是否可行。

56. 潘逸豪先生回應說，九巴現正在屯門公路巴士轉乘站試行具全球衛星定位功能的巴士到站時間預報系統，然而，市區環境變化較大，系統計算的巴士到站時間或與巴士實際到站時間有偏差。他補充，巴士到站時間預報系統需投放大量資金研發，九巴將積極與運輸署商討共同投資研發一套全港性的巴士到站時間預報系統。

57. 李建樂先生回應如下：

- (i) 城巴已仔細分析第 A21 和 E21 號線改經大角咀道和深旺道的建議對現有行車路線及巴士站位置的影響。以 A21 號線為例，如改經大角咀區，現時設於旺角維景酒店和旺角中心的中途站將需取消，在這兩站上落的乘客會受影響。經考慮更改行車路線及巴士站安排對乘客之影響後，城巴需維持其現有行車路線。
- (ii) 影響交通的突發意外並非每天發生，巴士公司難以預計這些意外影響路面交通的程度和時間長短。巴士公司會在可預見的情況(如為修路而需長時間封閉行車線)下，相應靈活調配巴士資源，為乘客提供優質服務。

58. 葉傲冬主席強調，路面意外並非每天發生，城巴不應以此作為巴士經常脫班的主要理由。他重申委員僅要求第 A21 和 E21 號線其中之一改經大角咀區，但城巴堅持該兩線巴士維持現行路線，未有照顧大角咀區居民搭乘機場巴士的需求。他請城巴代表在是次會議上明確交代會否落實上述改道建議。

59. 李建樂先生回應會在會後再與公司討論此項改道安排的可行性。

60. 葉傲冬主席請城巴在下次交運會會議前，就此項巴士改道建議書面回覆委員。

61. 委員崔健文先生不同意運輸署代表的回覆，他指出第 904 和 905 號線現時在銘基書院門外設有中途站，乘客下車後，可從該處橫過馬路前往奧海城二期。他續稱，該兩線巴士如改經海泓道、麗翔道，將可吸引柏景灣和富榮花園的居民乘車過海，有助增加該兩條巴士線的客量。

62. 委員陳錫明先生憶述，第 A21 號線過往並非途經深水埗區，該線繞經深水埗區後，行車時間只增加 10 至 15 分鐘，他不明白何以城巴不能再稍為延長行車時間，讓該線巴士同時行經大角咀區。

63. 袁妙珍女士回應說，運輸署將在會後與巴士公司研究委員就大角咀區巴士服務提出的建議。

64. 葉傲冬主席重申，過往的交運會會議已多次討論途經大角咀區巴士線(如第 A21、E21、2E 和 914 號線)服務不足的問題，但未見運輸署積極跟進委員的意見。他要求兩間巴士公司在下次會議前，書面交代上述巴士線的改善方案。

65. 與會者沒有其他意見，葉傲冬主席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林健文議員於下午 4 時 05 分退席。)

(會後補註：新創建在 2014 年 5 月 12 日就巴士第 A21、E21 和 914 號線的服務交來書面回應(附件八及九)；此外，運輸署亦就巴士第 A21、E21、2E 和 914 號線的服務作出書面回應(附件十及十

議項八：要求九巴增設學生乘車優惠
(油尖旺交通運輸委員會第 19/2014 號文件)

66. 葉傲冬主席表示，九巴的書面回應(附件十二)已於會前以電郵方式分發予各委員參閱，運輸署(附件十三)的書面回應亦已置於桌上，供各委員閱覽。他繼而歡迎：

- (a)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油尖旺袁妙珍女士；以及
- (b) 九巴高級車務主任梁宏昌先生、社區事務經理黃勁文先生和社區事務主任潘逸豪先生。

67. 黃頌副主席補充文件內容。

68. 潘逸豪先生回應說，九巴現時約七成路線設有分段收費，並提供不同的八達通巴士轉乘優惠組合，讓乘客以優惠車資乘車前往不同地區。他補充政府的「學生車船津貼計劃」已為 12 歲至 25 歲有需要的全日制學生提供交通津貼，如政府日後更改資助方式，或把資助計劃擴展至全港學生，九巴定必積極配合。

69. 關秀玲議員表示，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已為本港學童提供車費優惠多年，九巴應參考港鐵公司的做法，造福社會。她續稱九巴現時已為 12 歲以下的小童和年滿 65 歲的長者提供車費優惠，她不明白何以九巴不考慮把此安排擴展至所有學生。

70. 黃頌副主席表示，年齡介乎 12 至 18 歲的學生大多未有工作收入，他希望政府和巴士公司認真考慮委員的訴求，增設學生乘車優惠。

71. 高寶齡議員建議以交運會名義去信運輸署，促請署方鼓勵巴士公司參考港鐵公司的現行安排，為學生提供乘車優惠。

72. 鍾港武議員表示，港鐵公司已推行全日制學生乘車優惠多年，足見這安排並非技術上不可行，他相信九巴純粹出於財政考慮而不提供此項優惠。他指出九巴每年均在未

有計算廣告收益和「路訊通」盈利的情況下，以巴士服務虧蝕為由，向運輸署申請調高車資，但巴士服務卻未見提升，本區巴士脫班問題時有出現。他促請九巴認真考慮增設學生乘車優惠，以改善九巴良心企業的形象。

73. 黃建新議員指出，現時只有 12 歲以下的兒童和年滿 65 歲的長者才可享受巴士車費優惠，他關注當中是否存在年齡歧視的問題。他另詢問巴士公司或運輸署可否提供現時 12 至 25 歲全日制學生搭乘巴士的統計數字。

74. 黃萬成議員認為全日制學生不論屬何年齡，大多尚在求學階段，未有工作收入，他們極需要巴士車費優惠。他續稱九巴已連續十年獲頒「商界展關懷」標誌，理應增設學生乘車優惠，以回饋社會。他希望出席的九巴代表能在是次會議上積極回應委員此項訴求。

75. 委員許漢文先生表示，現時巴士公司的車資水平略高於港鐵公司，九巴應加設學生乘車優惠，拉近兩者在車費上的差距。

76. 葉傲冬主席詢問各委員是否同意以交運會名義去信運輸署，反映委員要求巴士公司增設學童乘車優惠的訴求，眾無異議。

77. 潘逸豪先生表示備悉委員對增設全日制學生乘車優惠的訴求，九巴會按財政狀況考慮建議的可行性。

78. 葉傲冬主席要求九巴在檢視建議的可行性後，向交運會提交書面回覆。

79. 蔡少峰議員建議在發給運輸署的信函中，清楚交代交運會是因為巴士公司代表未能在是次會議上回應委員的訴求，因而去信要求運輸署加強關注此事，並請署方籲請巴士公司認真考慮增設學童乘車優惠的建議。

80. 袁妙珍女士回應說，政府一向鼓勵公共交通營辦商因應其營運情況及社會經濟環境，盡可能提供優惠措施，以減低市民的公共交通開支。運輸署將在維持適當和有效率公共交通服務的大前提下，繼續鼓勵各專營巴士公司為乘客提供票價優惠。她補充現時學生資助辦事處的「學生車

船津貼計劃」，已為有經濟需要的學生提供往返學校的交通費資助。她相信九巴代表將在會後向公司反映委員有關增設全日制學生乘車優惠的建議。

81. 葉傲冬主席表示，以往以交運會名義發給政府部門的信函，一般已扼要交代相關討論事項的背景和發信目的，以便相關部門跟進委員的意見。

82. 與會者沒有其他意見，葉傲冬主席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 2014 年 3 月 20 日去信運輸署(副本交九巴和新創建)，詳細交代委員的訴求(附件十四)，新創建和運輸署已分別於 2014 年 5 月 12 日和 2014 年 5 月 14 日交來書面回覆(附件十五及十六)。)

議項九：要求天星小輪放寬規定 允許乘客攜同寵物登船 (油尖旺交通運輸委員會第 20/2014 號文件)

83. 葉傲冬主席表示，天星小輪有限公司(“天星”)的書面回應(附件十七)已於會前以電郵方式分發予各委員參閱。他繼而歡迎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油尖旺袁妙珍女士。

84. 陳少棠議員補充文件內容。

85. 袁妙珍女士回應如下：

- (i) 根據《渡輪服務規例》(第 104A 章)第 17 條對渡輪上動物的限制，在未得渡輪服務持牌人職員的准許下，任何人士不得把犬隻、雀鳥或其他動物帶上正用作領牌服務的渡輪，或帶進供使用領牌服務的乘客作登船用的碼頭或其他地方。
- (ii) 天星當值職員會酌情准許陪同視障人士的導盲犬或執行公務的犬隻(如警犬、緝毒犬)進入天星營運的渡輪或碼頭。
- (iii) 考慮到公共渡輪的空間和服務運作條件限制，以及寵物進入渡輪或碼頭，或會滋擾乘客，引起個別人士不安，天星認為不宜放寬現時限制攜帶寵

物進入天星營運的渡輪或碼頭的安排。

86. 楊子熙議員表示，天星小輪並非全密封式設計，渡輪上亦有大量空間，硬件上應可容許市民攜帶寵物登船。他希望運輸署可在會後與天星再商討文件建議的可行性，並向交運會作回覆。

87. 鍾港武議員表示，現時市民可攜同寵物登上新世界第一渡輪服務有限公司(“新渡輪”)的船隻前往離島，就他所知，新渡輪因寵物登船而接獲乘客投訴的數字不多，故他希望運輸署和天星認真考慮允許乘客攜帶寵物登船。他建議天星在指定班次的渡輪上劃出位置試行此安排，在檢討試行成效後，再作決定。

88. 陳少棠議員欲知新渡輪因寵物登船而接獲乘客投訴的數字。他表示，近年本港市民飼養寵物的人數不斷增加，多個大型商場已容許市民帶同寵物進入，本港多處地點亦已設立寵物公園，當局應當修訂法例，與時並進，放寬市民攜同寵物搭乘交通工具的規定。

89. 黃萬成議員難以理解何以新渡輪可讓市民攜同寵物登船，但天星卻無法作此安排。他指出，天星的乘客量日漸減少，該公司應參考新渡輪的安排，允許市民攜帶寵物登船，以照顧不同乘客的需要，藉此吸引乘客，增加客量。

90. 委員崔健文先生表示，如天星允許市民攜帶寵物登船，可減少市民利用私家車接載寵物過海，既可紓緩路面擠塞，亦可改善空氣污染問題。

91. 袁妙珍女士回應說，根據《渡輪服務規例》，在未得渡輪服務持牌人職員准許的情況下，乘客不可攜帶動物登上渡輪，但由於新渡輪允許，市民才可攜同寵物登船。她補充天星的營運模式與新渡輪不同，加上天星小輪在繁忙時間客量較高，因此，天星在現階段不建議讓市民攜帶寵物上船。她將在會後向天星反映委員的意見，以期天星進一步考慮有關建議。

92. 黃頌副主席贊同陳少棠議員的意見。他另詢問運輸署，市民現時可攜帶寵物搭乘哪些公共交通工具過海。

93. 袁妙珍女士回應說，市民現時可搭乘的士攜帶寵物過海。

94. 委員崔健文先生指出，天星早於 1898 年成立，他希望該公司檢討現行限制乘客攜同寵物登船的規定，讓渡輪服務與時俱進。

95. 與會者沒有其他意見，葉傲冬主席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楊子熙議員於下午 4 時 32 分退席。)

**議項十：關注尖沙咀金巴利街泊位被佔與指示不足問題
(油尖旺交通運輸委員會第 21/2014 號文件)**

96. 葉傲冬主席表示，香港警務處(“警務處”)油尖警區及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的書面回應(附件十八及十九)已於會前以電郵方式分發予各委員參閱。他繼而歡迎：

- (a) 運輸署工程師/油尖戴尚勤先生；
- (b) 警務處油尖警區助理行動主任張蕾女士和署理油尖區交通隊主管黃永平先生；
- (c) 食環署油尖區環境衛生辦事處衛生總督察 1 羅秋生先生；以及
- (d)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油尖吳天賜先生。

97. 關秀玲議員補充文件內容。她指出金巴利街現時未有足夠指示牌指引前往入境事務處(“入境處”)西九龍辦事處的方向，很多市民向她反映因此而誤往鄰近該辦事處的君怡酒店。

98. 羅秋生先生報告，自 2013 年 1 月至今，食環署共收到 21 宗有關金巴利街一帶街道衛生問題的投訴，而在過去九個月，署方曾向上址的回收車輛負責人作出一宗檢控。他表示，食環署除每天派員清掃上址外，每星期並會安排水車清洗該處一帶的街道。食環署人員最近在 2 月 25 日至 27 日及 3 月 4 日巡視金巴利街時，發現該處環境衛生情況尚好。有關回收車輛長時間停泊在金巴利街路旁的問題，

食環署已把個案轉介運輸署跟進。

99. 委員許漢文先生指出，常有回收車輛在金巴利街路旁上落貨，影響行人路的環境衛生。他續稱，入境處位於金巴利街的西九龍辦事處已正式投入服務，預料金巴利街的人流將會增加，他促請食環署正視該處一帶的環境衛生問題。他另指出回收車輛長期在金巴利街路旁停泊，亦造成道路阻塞，希望相關部門改善有關情況。

100. 關秀玲議員感謝食環署和警方在入境處西九龍辦事處啟用後，分別加強清洗附近街道和在該處範圍維持交通秩序。她指出運輸署雖已在金巴利街加設欄杆，防止回收車輛在路旁上落貨，但措施未見成效。她希望運輸署可從道路設計方面著手，解決回收車輛長期佔用金巴利街路旁上落客貨位問題。此外，她詢問運輸署在金巴利街附近加設入境處西九龍辦事處方向指示牌的進展。

101. 戴尚勤先生回應說，運輸署將在加拿分道和金巴利街之間的路口加設路牌，指示行人前往入境處西九龍辦事處。金巴利街現時的交通及人流情況可以接受，署方將持續關注該辦事處啟用對金巴利街人車流量的影響，如有需要，運輸署會適時檢討在金巴利街劃設上落客貨位的安排。

102. 張薈女士回應說，入境處西九龍辦事處落成以後，金巴利街的人流有所增加，警方已加派人手在該處一帶巡邏，如發現有回收車輛長期霸佔路旁的上落客貨位，執法人員會向相關人士提出警告，屢勸無效者將予檢控。

103. 與會者沒有其他意見，葉傲冬主席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議項十一：關注尖沙咀童軍徑違例泊車及過境巴士上落客問題
(油尖旺交通運輸委員會第 22/2014 號文件)

104. 葉傲冬主席表示，警務處油尖警區的書面回應(附件二十)已於會前以電郵方式分發予各委員參閱。他繼而歡迎：

(a)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油尖旺袁妙珍女士和工程師/油尖戴尚勤先生；以及

(b) 警務處油尖警區助理行動主任張蕾女士和署理油尖區交通隊主管黃永平先生。

105. 陳少棠議員補充文件內容，他質疑在童軍徑設立過境巴士總站是否合適。

106. 葉傲冬主席補充，童軍徑附近的居民多次向他反映，過境巴士在駛入設於童軍徑的總站時，往往因為路口擠塞而需停靠在行人過路處，引致人車爭路，易生意外。他質疑是否適宜讓大型旅遊巴士在童軍徑上落客。他另外建議運輸署延長柯士甸道車輛左轉入廣東道的交通燈號時間，以疏導柯士甸道的車流。他又感謝警方成立特別小隊跟進童軍徑的交通問題，欲知該小隊的工作進展。

107. 戴尚勤先生報告，運輸署曾採用葉傲冬主席的建議，但當時的交通情況未如理想。他續稱童軍徑已劃為全日不准停車禁區，旅遊巴士只限在香港龍堡國際酒店(“龍堡酒店”)外面的上落客區上落客。為紓緩上海街至柯士甸道的交通擠塞情況，署方正考慮取消龍堡酒店的上落客區，或把該上落客區向前遷移。

108. 葉傲冬主席補充，常有車輛在童軍徑雙行泊車，阻礙行人視線，危害行人過路安全。

109. 戴尚勤先生回應說，雙行泊車的問題，有賴警方加強執法處理。

110. 袁妙珍女士補充，現時每日有 320 班過境巴士在童軍徑過境巴士總站上落旅客，以皇崗至油尖的過境巴士和長途過境巴士為主，而龍堡酒店外面的非專營巴士上落客區，則供旅遊巴士和來往該酒店及機鐵站的穿梭巴士使用。她補充，運輸署已提醒各過境巴士營辦商只可在童軍徑的過境巴士總站上落旅客，以免阻塞童軍徑。

111. 戴尚勤先生建議把柯士甸道西行線的黃格區伸延至童軍徑路口，禁止車輛在柯士甸道停留，從而改善該處的交通擠塞情況。

112. 葉傲冬主席認為延長柯士甸道的黃格範圍，亦未必能有效紓緩柯士甸道的交通擠塞問題。他又表示，現時大部分過境巴士均遵照規定，在童軍徑的過境巴士總站上落旅客，但有旅行團的旅遊巴士在童軍徑違規停車上落旅客，導致該處交通阻塞。

113. 張薈女士回應說，警方會留意童軍徑一帶的路面情況，執法人員在巡邏時，會對違反交通規例的人士提出檢控。她續稱，油尖警區針對區內各項交通問題成立特別小隊，如油麻地警署在 2013 年 2 月成立一支交通特遣隊，尖沙咀警署亦有加派交通督導員，在尖沙咀區的交通黑點加強執法。

114. 陳少棠議員引述運輸署代表的發言，指每天有 300 多班過境巴士經童軍徑進入過境巴士總站，常有多輛旅遊巴士在童軍徑等候上落客，甚至雙行泊車的情況出現。他認為單靠警方執法，難以根治該處的違例泊車問題，建議運輸署從道路設計方面著手改善道路阻塞情況。

115. 孔昭華議員認為延長柯士甸道西行線的黃格區，將會影響柯士甸道的車流，對紓緩該處的交通阻塞情況幫助不大。此外，他憶述以往在童軍徑過境巴士總站入口旁設有一個私家車泊位，欲知該泊位是否已經取消。他另建議在港景峯停車場出入口與香港童軍中心停車場出入口之間的一段童軍徑迴旋處劃設只供旅遊巴士使用的上落客位，藉此把旅遊巴士與其他類型車輛分流，減少阻塞童軍徑。

116. 侯永昌議員表示，童軍徑相當狹窄，難以容納每天 300 多班過境巴士進出，欲知運輸署可否安排部分過境巴士線改以中港城為總站。此外，他贊同孔昭華議員的建議，希望運輸署考慮在童軍徑迴旋處闢設旅遊巴士上落客位。

117. 委員許漢文先生建議在童軍徑設立電子布告板，讓旅遊巴士司機在駛入童軍徑前，知悉該處的泊位情況。

118. 戴尚勤先生建議把港景峯停車場出入口旁的上落客貨區改為專供旅遊巴士使用，龍堡酒店外面的非專營巴士上落客區則予取消。

119. 孔昭華議員相信運輸署代表的擬議方案有助減輕柯

士甸道的擠塞情況。為進一步紓緩童軍徑的交通壓力，他欲知安排部分過境巴士線改以閩街為總站是否可行。

120. 葉傲冬主席認為閩街一帶交通擠塞嚴重，不宜在閩街設立過境巴士站。他請運輸署在會後詳細研究可否把港景峯停車場出入口旁的上落客貨區改作旅遊巴士上落客區。

121. 與會者沒有其他意見，葉傲冬主席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議項十二：其他事項

(一) 旺角道與洗衣街的行人天橋系統－彌敦道伸延工程(截至 2014 年 2 月的進度報告) (油尖旺交通運輸委員會第 23/2014 號文件)

122. 黃舒明議員詢問路政署旺角道地下公用設施遷移工程是否已經完竣。她另外查詢旺角道行人天橋伸延部分的預計動工日期，以及整項工程是否正按原訂時間表進行。

123. 方偉鵬先生報告，旺角道地下公用設施遷移工程預計將於 4 月完工，路政署承辦商現正進行路面修補工作。路政署預計整項工程可如期在 2016 年完工。

(二) 旺角行人專用區閉路電視系統第七次報告 (油尖旺交通運輸委員會第 24/2014 號文件)

124. 委員備悉資料文件內容。

125. 與會者沒有任何意見，葉傲冬主席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三) 反對巴士第 63X 號線行經西九龍走廊

126. 黃頌副主席表示，他在會前一星期接獲運輸署通知，第 63X 號線將改經西九龍走廊大角咀天橋。他憶述三年前曾與高寶齡議員和委員嚴建平先生在大角咀天橋進行噪音測試，發現該處的交通噪音水平超出環境保護署的標準。

他強烈反對第 63X 號線途經大角咀天橋，並要求運輸署採取可行措施，紓緩大角咀天橋的交通噪音問題。

127. 劉柏祺議員反對第 63X 號線改經西九龍走廊，令該處的交通噪音加劇。他表示，如運輸署堅持作此改道安排，必需調整第 63X 號線的服務時間，以免該線巴士在清晨和深夜時分行經西九龍走廊，影響附近居民作息。

128. 高寶齡議員憶述去年委員討論區內巴士路線重組計劃時，已表明反對更多巴士路線行經西九龍走廊，現在運輸署編排第 63X 號線途經西九龍走廊，實與民意背道而馳。她建議運輸署先試行第 63X 號線的改道安排，再定期檢討此安排對西九龍走廊交通噪音的影響。

129. 許德亮議員表示，運輸署代表較早前說過，署方需搜集大量數據和收集地區人士的意見，方可落實各項道路交通改善措施，但以第 63X 號線為例，雖然委員早已反對更多巴士路線行經西九龍走廊，運輸署仍強行編排該路線改經西九龍走廊。他質疑運輸署只隨一己意願行事，而非根據客觀數據分析和持份者的意見，落實各項道路交通改善措施。

130. 袁妙珍女士回應說，第 63X 號線改經西九龍走廊，可節省 8 至 10 分鐘的行車時間，為來往新界西(元朗、屯門)和旺角區的乘客帶來方便。她續稱，運輸署將在會後積極研究劉柏祺議員的建議，盡量安排第 63X 號線巴士不在早上 7 時前和晚上 10 時後行經西九龍走廊，以減輕對附近居民的影響，署方並會適時檢討該路線改道安排的成效。

131. 葉傲冬主席認同許德亮議員所言，要求運輸署代表解釋為何署方在交運會委員反對下，仍堅決安排第 63X 號線改經西九龍走廊。

132. 袁妙珍女士回應說，運輸署在推行各項交通措施前，會盡量收集各方面的意見，使建議方案更臻完善。有關第 63X 號線，她表示該巴士線改經西九龍走廊北行後，預計每小時三班車，但建議方案將可縮短該路線的行車時間，方便往來新界西與旺角區的乘客。

133. 葉傲冬主席表示，運輸署代表在參與討論議項二和三

時，指因在諮詢期間收到反對意見，最終未能落實櫻桃區的道路改善建議，然而，儘管委員和西九龍走廊附近居民反對更多巴士線改經西九龍走廊，運輸署仍作出第 63X 號線的改道安排，他不滿運輸署以不同手法處理反對意見，而且未有清楚解釋原因。

134. 劉柏祺議員認為運輸署一意孤行，但鑑於署方已落實第 63X 號線改經西九龍走廊，他較為關注細節安排，欲知改道安排的正式實施日期。他又表示，運輸署代表指署方將盡量安排第 63X 號線巴士不在早上 7 時前和晚上 10 時後行經西九龍走廊，他欲知在該段時間第 63X 號線的行車路線詳情。

135. 侯永昌議員建議運輸署彈性處理第 63X 號線改經西九龍走廊的安排，例如安排該線巴士在深宵時分行走其他道路，從而在節省行車時間和減輕西九龍走廊交通噪音之間取得平衡。

136. 黃頌副主席對運輸署的回覆感到失望。他指出晏架街和櫟樹街的交通擠塞問題已存在多年，但運輸署因一名持份者的反對意見，便擱置擬於晏架街和櫟樹街實施的道路改善方案；相反，委員已在多次交運會會議上申明反對更多巴士線行經西九龍走廊，運輸署卻仍執意作此改道安排。他認為運輸署持雙重標準和漠視委員的意見，情況令人難以接受。

137. 袁妙珍女士回應說，運輸署在每次進行地區諮詢工作時，均會詳細考慮委員的意見。她表示，在 2013-2014 年度油尖旺區巴士路線發展計劃中，巴士公司擬安排多條巴士線改行西九龍走廊，運輸署理解委員關注西九龍走廊的交通噪音問題，已削減改行西九龍走廊的巴士線數目，以期減輕對附近居民的影響。她續稱，九巴已向運輸署入信申請落實第 63X 號線由 2014 年 3 月底起改經西九龍走廊，現時運輸署正與九巴商討調整該巴士線在清晨和深夜時分的走線。她將於會後向署方負責人員反映委員的意見及關注。

---- (會後補註：運輸署在 2014 年 3 月 21 日發出信函(附件二十一)，通知各委員第 63X 號線將由 2014 年 3 月 29 日起改行西九龍走廊，而由佐敦開出的

班次，在每日早上 7 時前和晚上 10 時後，將不會行經西九龍走廊。)

138. 與會者沒有其他意見，葉傲冬主席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139. 餘無別事，葉傲冬主席宣布散會，會議於下午 5 時 33 分結束，下次會議訂於 2014 年 5 月 22 日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
2014 年 5 月

附件一

油尖旺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第 16 / 2014 號文件

油尖旺區議會
交通運輸委員會會議
第十三次會議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之回應

有關陳偉強議員「要求改善海泓道九巴路線脫班問題 爭取更多過海巴士路線途經海泓道」的議題

2E 線每日行走九龍城碼頭與白田之間，平日上午 5 時 45 分至晚上 11 時 50 分，約每 15 至 20 分鐘由九龍城碼頭開出一班；平日上午 5 時 50 分至晚上 11 時 50 分，約每 12 至 20 分鐘由白田開出一班。

914 線每日行走海麗邨與銅鑼灣（天后）總站之間，平日上午 6 時 25 分至晚上 10 時 36 分，約每 10 至 19 分鐘由海麗邨開出一班；平日上午 6 時 30 分至晚上 11 時 05 分，約每 12 至 18 分鐘由銅鑼灣（天后）總站開出一班。

本公司一直有密切留意 2E 及 914 線的運作情況，並透過靈活調配班次，盡力為乘客提供適切的服務。然而，沿途交通情況及上落客量或會影響巴士抵達中途站接載乘客。

我們已備悉海泓道居民要求加密 2E 及 914 線班次之意見。九巴在訂定服務班次時，會考慮多方面因素，包括乘客需求、服務地區範圍、乘客的乘車模式、交通流量及營運成本效益等。任何班次的修訂，亦必須得到運輸署批准，方可予以執行。根據運輸署的指引，個別路線如果要增加班次，需要在繁忙時段最繁忙的半小時內的載客率達 100%，以及在該一小時內的載客率達 85%；或在非繁忙時段內的最繁忙一小時的載客率達 60%，便會考慮增加車輛行走，以提高服務水平。現時 2E 及 914 線在繁忙時段最繁忙的半小時內的載客率尚未達到運輸署批准加班的指標。

現時海泓道居民如需前往港島區，可於柏景灣站及富榮花園站乘搭 914、914X 及 914P 線，或先乘搭 914、914X 及 914P 線，於西區海底隧道站以轉乘優惠轉乘一系列的過海巴士路線，繼續前往港島不同地區。對於有關增加過海巴士路線途經海泓道的建議，現階段，我們會繼續密切監察 914、914X 及 914P 線的班次與服務，如乘客需求有所增加，於適當時候會與運輸署商討服務調整方案。

無論如何，我們已提醒外勤員工密切監察 2E 及 914 線的班次與服務，尤其是上午繁忙時段的乘客需求，有需要時會彈性調整班次，以配合乘客的交通需要。

2014 年 3 月

附件二

油尖旺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第 18 / 2014 號文件

油尖旺區議會
交通運輸委員會會議
第十三次會議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之回應

有關劉柏祺議員及蔡少峰議員「要求正視途經大角咀區巴士路線脫班問題」的議
題

2E、12、18、31B 及 914 線途經市區主要繁忙路段，由於每天路面交通流量變化較大，沿途交通情況及上落客量等因素均會影響巴士的預計行車時間，因而對班次的穩定性帶來負面影響。九巴不時對各巴士路線的行車時間作出檢討，如有需要，我們會主動向運輸署提出修訂行車時間表，以反映真實運作情況。

九巴建議政府當局每年量度平均巴士車速，以及監測每條巴士線的行車時間變化，針對行車時間增加的路線，適時與巴士公司理順有關路線的行車時間表，以繼續為乘客提供適切的巴士服務。

車長人手方面，2011 年受最低工資的漣漪效應影響，即使巴士車長薪酬待遇早已超越最低工資，整體運輸業界人手仍然出現流失，以致運輸勞動市場供應緊張。此外，九巴由 2010 年至 2012 年逐步延長車長用膳時間至一小時，因而需要進一步增聘超過 400 名車長。我們亦積極安排後備車長替補脫勤車長，一般後備人手以平均中位數計算，然而車長因病缺勤的情況於不同日子有時會出現較大偏差。無論如何，九巴在供不應求的勞動市場中亦不斷加強車長招聘。

現時，九巴設有多個部門，回應議會及乘客的疑問，建立良好溝通渠道。乘客可以透過顧客服務熱線（2745 4466）、傳真熱線（2745 0600）或書面郵遞向我們查詢路線資料或表達意見，時刻與乘客保持緊密聯繫。

2014 年 3 月

檔案編號：CC/L2/092/14/PC

敬啟者：

有關：要求改善海泓道九巴路線脫班問題 爭取更多過海巴士路線途經海泓道

多謝 貴會於2月26日就上述事宜來函轉達議員的意見(交通運輸委員會第16/2014號文件)。
現謹覆如下：

我們已備悉有關意見。經有關部門仔細分析後，過海巴士路線如 904 及 905 號線，若繞經海泓道，行車時間將增加約 10 分鐘，有關建議並要相應調低班次以彌補額外所需的行車時間，或抽調服務其他路線的車輛應付營運，惟兩者皆會對兩條路線現有每日約三萬人次或其他路線的乘客構成影響，亦會降低巴士營運效率。基於上述考慮，我們需維持現有安排。

914 號線為新巴及九巴聯合經營。根據 914 號線的客量紀錄，顯示該線往銅鑼灣方向的全日最高載客率約為七成至八成，往海麗邨方向約為五成至六成，現有服務水平大致滿足客量需求，亦未符合運輸署的加車指引，故公司需維持現有安排。我們會繼續密切留意該線的運作及乘客需求，適時作出檢討。

再次多謝 貴會對新巴服務的關注。謝謝！

此致
油尖旺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秘書
文淑欣女士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
公眾事務經理



李建樂 謹啟

2014年3月6日



周大福企業及新創建集團成員
Member of Chow Tai Fook Enterprises and NWS Holdings

附件四

油尖旺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第17/2014號文件

檔案編號：CC/L2/093/14/PC

敬啟者：

有關：要求由機場開出的 A21 及 E21 巴士途經大角咀並增設落客點

多謝 貴會於2月26日就上述事宜來函轉達議員的意見(交通運輸委員會第17/2014號文件)。
現謹覆如下：

我們已備悉有關意見。經有關部門仔細分析後，E21 號線前往維港灣方向的服务若繞經大角咀，行車時間將增加約 8 至 10 分鐘，而 A21 號線往紅磡站方向的服务若繞經大角咀，行車時間將增加約 10 至 15 分鐘，有關建議並要相應調低班次以彌補額外所需的行車時間，或抽調服務其他路線的車輛應付營運，兩者皆會對兩線現有乘客造成影響，亦會降低巴士營運效率。基於上述考慮，我們需維持現有安排。

再次多謝 貴會對兩巴服務的關注。謝謝！

此致
油尖旺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秘書
文淑欣女士

城巴有限公司
公眾事務經理

李建樂 謹啟

2014年3月6日



附件五

油尖旺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第18/2014號文件

周大福企業及新創建集團成員
Members of Chow Tai Fook Enterprises and NWS Holdings

檔案編號：CC/L2/091/14/PC

敬啟者：

有關：要求正視途經大角咀區巴士路線脫班問題

多謝 貴會於2月26日就上述事宜來函轉達議員的意見(交通運輸委員會第18/2014號文件)。
現謹覆如下：

我們已備悉有關意見。新巴城巴一向致力為乘客提供優質的巴士服務。兩巴大部份路線行經港九繁忙路段，故班次穩定性容易受路面情況影響。面對經常性的延長行車時間，兩巴已不斷檢討及修正巴士運作的時間表，透過調整班次以維持服務。市區路面空間有限而且經常有遊行及各項大型活動舉行(例如書展、工展會、年宵市場等)，加上交通意外、違例泊車、行車線封閉，均造成區域性的交通擠塞。與其他道路使用者一樣，兩巴不可能預測突發路面障礙的時間、地點，及影響交通的程度，兩巴可作的即時應變措施亦有限，脫班是無可避免。

公司雖然有安排後備車長替補因病臨時缺勤的車長，但後備車長之數量偶然或會因臨時缺勤的車長人數突然增加而不足應付替補需要；公司會因應車長缺勤之情況，定期調整後備車長之數目。針對車長人手問題，公司已實行多項措施改善情況，包括擴闊招聘渠道、檢討車長薪酬福利及改善車長工作環境等，培訓持私家車駕駛執照之人仕成為車長以改善車長短缺的情況。然而，香港各行各業都面對勞工短缺問題，聘請車長亦有困難。

車輛方面，公司嚴格遵守運輸署的安全指引和要求，定期為每輛巴士保養維修，確保機件可靠、安全。兩巴亦有後備車輛以替補需要維修之巴士，唯調動後備巴士到壞車地點需時，故未能即時替補所有班次。

針對脫班問題，兩巴已於行車時間表、車輛保養維修及招聘人手等多方面採取改善措施。措施實行後，新巴、城巴(一)及城巴(二)於2013年的脫班比率已分別下降至2.56%、1.98%及0.97%。

再次多謝 貴會對兩巴服務的關注。謝謝！

此致
油尖旺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秘書
文淑欣女士

城巴有限公司
Citybus Limited

香港柴灣創富道8號 8 Chong Fu Road, Chai Wan, Hong Kong
電話 Tel (852) 2983 4888 傳真 Fax (852) 2579 0202
網址 Website www.citybus.com.hk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
New World First Bus Services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th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香港柴灣創富道8號 8 Chong Fu Road, Chai Wan, Hong Kong
電話 Tel (852) 2136 2140 傳真 Fax (852) 2147 3611
網址 Website www.nwfb.com.hk



周大福企業及新創建集團成員
Members of Chow Tai Fook Enterprises and NWS Holdings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
城巴有限公司
公眾事務經理

李建樂 謹啟

2014年3月6日

要求改善大角咀區巴士路線服務脫班問題
及爭取更多過海巴士路線途經巴士路線途經海泓道

目的

本文件旨在回應油尖旺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委員文件第 16/2014 號及第 18/2014 號中，委員對標題事項提出的意見及提問。

大角咀區巴士路線服務脫班問題

2. 運輸署一向非常關注專營巴士服務的穩定性，亦理解這是與市民生活息息相關的事情。運輸署及巴士公司不時檢討現行的措施及運作，以期進一步提升巴士服務質素。
3. 運輸署不時透過進行實地調查及視察、審視巴士公司定期提交的報告，以及藉乘客的投訴或建議等渠道，密切監察巴士的服務水平；並會對那些在乘客人數方面有明顯及持續的改變、投訴率偏高、或服務剛作出改動的巴士路線的營運記錄，特別加以留意。在有需要時，本署會與巴士公司商討改善服務的方案。如發現某路綫或某組路綫有任何問題或服務不足之處，例如受交通擠塞問題影響，運輸署會與有關方面商討，針對問題建議改善方案，例如實施交通管理計劃、修改行車路綫或調整行車時間表及班次等。如有關問題在於營運方法、車長不足或巴士經常故障，運輸署會要求有關專營巴士公司作出改善。
4. 而就多條行經大角咀區及海泓道的巴士服務而言，如九巴第 2E、12、18 及 31B 號及過海隧道巴士路線第 914 號等，運輸署在過去半年亦與專營巴士做了大量工作，包括分析脫班原因，並要求專營巴士公司針對其可控制範圍內的脫班及延誤成因，採取適時和有效的改善措施，提供服務。至於其他外在因素，本署亦敦促巴士公司盡量採取合適措施應對。有關路線的於 2013 年下半年度脫班情況亦有改善。惟個別路線的穩定性亦可能偶爾受到沿途交通情況及上落客人數等因素影響。有關巴士線在過去

半年的投訴數字載於附件。

5. 就巴士班次問題，居民除可向巴士公司與車長直接反映外，亦可向交通投訴組、運輸署和 1823 電話查詢中心等渠道作出反映。在收到每宗反映的個人情況就每宗未能符合要求的個案(包括脫班個案)，運輸署會要求有關巴士公司調查因由和採取適當行動加以糾正。

6. 運輸署會繼續密切監察各專營巴士公司提供服務的情況，並會責成專營巴士公司採取適時和有效的改善措施，提供服務。

爭取更多過海巴士路線途經巴士路線途經海泓道

7. 在考慮是否加設新巴士路線時，調整現有路線不能滿足需求，沒有可行的替代交通服務及接駁鐵路或在鐵路範圍以外的新巴士服務將予優先考慮。在批選新的巴士路線時，我們亦會考慮新路線對交通擠塞道路及主要幹道的影響，並盡量避免開設長程巴士路線或途經交通繁忙地區的路線，例如旺角、尖沙咀、中環、灣仔及銅鑼灣等。

8. 我們亦會鼓勵巴士公司在適當及可行的地點，設立更多與鐵路或其他巴士線的轉乘計劃，讓乘客可利用轉乘優惠前往不同的目的地，以避免開辦過多長程及直接「點到點」的巴士服務。

9. 現時柏景灣的居民除了可選乘港鐵服務外，居民可於櫻桃街奧海城對出的巴士站乘搭過海隧道巴士路線第 904(荔枝角-堅尼地城)及第 905(荔枝角-灣仔)，以及在海泓道乘搭過海隧道巴士路線第 914 號(海麗邨-銅鑼灣(天后))及 914X(海荔邨-銅鑼灣(天后))號。此外，居民亦可選乘專線小巴路線第 43M(大角咀(櫻桃街)至油麻地地鐵站(循環線))及 79K(旺角(柏景灣)至旺角東站(循環線))號前往旺角/油麻地，再轉乘多條途經海底隧道的過海隧道巴士路線往港島。

10. 根據最近相關巴士路線在最高載客量的中途站進行服務水平調查，結果顯示九巴第 2E(白田-九龍城碼頭)及隧巴第 914 號(海麗邨-銅鑼灣(天后))總站於繁忙時間的服務水平均能應付乘客需求，服務並沒有出現乘客滯後的情況。結果顯示有關路線

現時的服務已大致能應付乘客需求。

11. 雖然如此，運輸署會與巴士公司密切留意上述路線的運作及服務情況，包括其整體的班次服務水平，有需要時要求巴士公司加強有關路線的班次服務，以配合居民的需求。

運輸署

2014 年 3 月

大角咀區巴士路線在過去六個月就班次服務的投訴數字

路線	目的地	2013 年 7 月至 12 月的投訴數字
九巴第 2E 號線	白田-九龍城碼頭	12
九巴第 12 號線	海荔邨-尖沙咀東(麼地道)	5
九巴第 18 號線	深水埗(東京街)-愛民(循環線)	11
九巴第 31B 號線	石籬-奧運站	8
隧巴第 914 號線	海荔邨-銅鑼灣(天后)	25

要求由機場開出的 A21 及 E21 巴士途經大角咀並增設落客點

就劉柏祺議員及蔡少峰議員要求機場巴士路線第 A21 號及 E21 號由機場開出的班次行經大角咀的建議，運輸署現回應如下：

運輸署與巴士公司已仔細研究延長機場巴士路線第 A21 號(紅磡站-機場)及 E21 號(維港灣-亞洲博覽館)行車路線由機場開出的班次行經大角咀道及深旺道的建議，並需從多方面作考慮，例如乘客的需求、現時公共運輸服務的情況與乘客需求是否相符、建議的服務是否合乎營運效益、及該建議對現有乘客及其他公共運輸服務的影響等各因素。

考慮到有關建議會延長現有路線的行程及分別增加其行車時間約 10 至 15 分鐘及 8 至 10 分鐘，若利用現有資源行走上述延長路線，有關路線之服務水平將顯注受影響。現時，機場巴士路線第 E21 號在回程時，乘客可選擇於櫻桃街銘基書院對面的巴士站或在維港灣公共運輸交匯處落車後，返回大角咀。

因此，為顧及整體乘客之利益，恕本署及巴士公司暫不支持有關延長路線的建議。儘管如此，本署已備悉有關意見，並會要求巴士公司將有關建議作為日後發展的參考。

運輸署

2014 年 3 月



周大福企業及新創建集團成員
Member of Chow Tai Fook Enterprises and NWS Holdings

檔案編號：CC/L2/145/14/PC

敬啟者：

有關：要求由機場開出的 A21 及 E21 巴士途經大角咀並增設落客點

多謝 貴會委員在3月13日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會議上就上述事宜表達意見。我們已備悉各委員意見，經有關部門仔細研究及分析後，現謹覆如下：

在策劃巴士路線時，公司須考慮可動用資源、行車路線的吸引力、其他交通工具的競爭程度、營運效益及財務負擔等因素。城巴往來市區及機場、大嶼山的巴士路線為長途服務，而長途路線需要為乘客提供快捷的服務以加強吸引力，並行駛主要幹道以方便大部份乘客乘車。故此，我們安排往來市區及機場、大嶼山的巴士路線行走最直接的路線，以方便乘客。

A21 號線往紅磡站方向的班次若於深旺道後行經櫻桃街、大角咀道、櫻桃街、亞皆老街、新填地街及旺角道以代替現時行經東京街西、通州街、西九龍走廊、太子道西及荔枝角道，行車時間將增加最多約 17 分鐘，會延長每日約 3,500 名在太子及油尖旺區上落車乘客之車程，佔全日往九龍方向超過九成乘客，大大降低路線的吸引力。改道後亦需取消現時位於旺角維景酒店的巴士站，現時每日於該站上落車約 370 名乘客因而需步行較遠距離上落，構成不便。由於新填地街及旺角道交通經常擠塞，預料建議亦會令行車時間及班次不穩定。同時，由於行車時間延長，我們要相應調低該線班次以作彌補，每日來回方向一共約 6,000 名乘客會受影響。

另外，E21 號線往大角咀(維港灣)的班次若繞經深旺道，需改行海輝道、櫻桃街及海帆道往維港灣巴士總站，全程行車時間將增加約 5 分鐘，並會影響現時每日約 203 名在浪澄灣及維港灣下車的乘客。同時，有關建議要相應調低班次以彌補額外所需的行車時間，會對每日約 5,800 名乘客造成影響，或需抽調服務其他路線的車輛應付營運。此外，由於 E21 號線行經旺角區的繁忙路段，調低該線班次或會加重繁忙時段的載客量，並更加延長其行車時間。

基於上述考慮，我們需維持 A21 及 E21 號線現時的路線安排。

再次多謝 貴會對兩巴服務的關注。謝謝！

此致
油尖旺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葉傲冬主席



周大福企業及新創建集團成員
Member of Chow Tai Fook Enterprises and NWS Holdings

城巴有限公司
公眾事務經理

李建樂 謹啟

2014年5月12日



周大福企業及新創建集團成員
Member of Chow Tai Fook Enterprises and NWS Holdings

檔案編號：CC/L2/165/14/PC

敬啟者：

多謝 貴會委員在3月13日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會議上就914號線的服務表達意見。我們已備悉各委員意見，現謹覆如下：

我們已備悉有關意見。針對 914 號線班次不穩定及路面的突發情況，公司已指示前線員工特別留意該線的班次，在有需要時盡量優先調配車輛及調節其班次，以提供適切及穩定的服務。另外，經運輸署處理沿線交通擠塞黑點，沿線的路面擠塞情況亦有改善。根據該線最近的營運紀錄，該線的班次已較以往穩定，四月份的脫班率低於百份之一。我們會繼續密切留意該線的運作，致力維持可靠之服務。

再次多謝 貴會對新巴服務的關注。謝謝！

此致
油尖旺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葉傲冬主席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
公眾事務經理

李建樂 謹啟

2014年5月12日



運輸署

Transport Department

本署檔號 Our Ref.: KR155/250-3 (O)

電話 Tel.: 2399 2482

傳真文件

2722 7696

九龍旺角聯運街 30 號
旺角政府合署 4 樓
油尖旺區議會轄下
交通運輸委員會
葉傲冬主席及各位委員

葉主席及各位委員：

要求由機場開出的 A21 及 E21 巴士途經大角咀並增設落客點

繼於 2014 年 3 月 13 日油尖旺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會議上，各委員就上述事宜作出討論後，要求運輸署再次研究及交代上述改道建議的回應。本署經與巴士公司再次跟進後，現謹覆如下：

運輸署與巴士公司已再次仔細研究延長機場巴士路線第 A21 號(紅磡站-機場)及 E21 號(維港灣-亞洲博覽館)行車路線由機場開出的班次行經大角咀道及深旺道的建議，並重申需從多方面作考慮，例如乘客的需求、現時公共運輸服務的情況與乘客需求是否相符、建議的服務是否合乎營運效益、及該建議對現有乘客及其他公共運輸服務的影響等各因素。

經再次仔細考慮及評估後，建議上述路線回程時改經深旺道將會延長現有上述路線的行車時間分別約 10 至 15 分鐘及 8 至 10 分鐘。由於行車時間大幅延長，若利用現有資源行走上述延長路線，有關路線之來回方向整體服務水平亦將顯注受影響及須調低，巴士公司估計第 A21 號及 E21 號路線每日將約有 6,000 及 5,800 名乘客受。

現時，大角咀居民可選乘東涌線往奧運站由機場/東涌返回大角咀，同時亦可考慮乘坐機場巴士路線第 E21 號於櫻桃街銘基書院對面的巴士站或在維港灣公共運輸交匯處落車後，返回大角咀。

因此，為顧及整體乘客之利益，恕本署及巴士公司未能支持有關延長路線的建議。儘管如此，本署已備悉有關意見，並會要求巴士公司將有關建議作為日後發展的參考。

市區(九龍)及新界分區辦事處

Urban (Kln.) & NT Regional Offices

九龍聯運街三十號旺角政府合署七樓及八樓

7th & 8th Floors, Mong Kok Government Offices, 30 Luen Wan Street, Kowloon.

圖文傳真 Fax No.: 2381 3799 (新界區) (NTRO) 2397 8046 (九龍市區) (U(K)RO)

網址 Web Site: <http://www.td.gov.hk>

謝謝主席及各位委員對上述公共事務的關注。

運輸署署長

(袁妙珍



代行)

2014年5月14日

副本送：

總運輸主任/九龍

運輸主任/旺角

運輸主任/油尖



運輸署

Transport Department

本署檔號 Our Ref.: KR155/250-3 (O)
電 話 Tel.: 2399 2482

傳真文件
2722 7696

九龍旺角聯運街 30 號
旺角政府合署 4 樓
油尖旺區議會轄下
交通運輸委員會
葉傲冬主席及各位委員

葉主席及各位委員：

改善九巴第 2E 號及隧巴第 914 號服務的穩定性

繼於 2014 年 3 月 13 日油尖旺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會議上，各委員就上述事宜作出討論後，要求運輸署與巴士公司就改善九巴第 2E 號及隧巴第 914 號服務的穩定性的事宜作書面回應。本署經與巴士公司再次跟進後，現謹覆如下：

九巴第 2E 號

運輸署不時監察九巴第 2E 號路線的服務，並一直透過實地調查及視察、審視九巴定期提交的報告及與九巴營辦商舉行會議等密切監察服務的情況。

運輸署曾於 2014 年 1 月進行定期服務水平調查。調查結果顯示九巴第 2E 號線於海麗邨巴士總站開出的班次與編訂的相若，亦符合運輸署批准的服務詳情表要求。惟個別班次可能偶爾受到沿途交通情況及上落客人數等因素影響，致使班次到達中途站的時間有不同。運輸署亦察覺到在九巴第 2E 號線的服務大致正常，唯在下午時段因佐敦道一帶交通繁忙而增加實際行車時間，繼而影響其班次穩定性，需經常安排特別班次到中途站接載乘客，以期儘量減輕因脫班對中途站候車乘客的影響。自九巴於 2013 年 11 月檢討運作安排後，其路線的脫班率及班次不準的投訴亦相應減少。

運輸署會繼續密切監察九巴第 2E 號路線的運作。

隧巴第 914 號

運輸署不時監察隧巴第 914 號路線的服務，並一直透過實地調查及視察、審視巴士公司定期提交的報告及與巴士公司營辦商舉行會議等密切監察服務的情況。

運輸署曾於 2014 年 2 月進行定期服務水平調查。調查結果顯示隧巴第 914 號路線往九龍的服務（尤其在下午繁忙時間）或因其行車路線沿途一帶交通繁忙而增加實際行車時間，繼而影響其班次穩定性。有見及此，本署已敦促巴士公司需留意該路線的運作及其班次的穩定性。同時，本署亦要求巴士公司加強總站的車務人員與車長及外勤人員的溝通，以即時了解沿途交通狀況及乘客需求，以在有需要時靈活調配車輛，調整總站開出班次的時間或於中途站加開特別班次，以盡量減低乘客不必要的等候時間。

運輸署同時於 2014 年 5 月中旬與巴士公司會面，商討解決隧巴第 914 號路線的班次不準的問題，會上巴士公司同意仔細研究其路線運作，並會盡快向運輸署提交新運作安排的申請。此外，為減低路線受沿線繁忙路段，包括禮頓道、摩利臣山道、天樂里、波斯富街和邊寧頓街繁忙交通的影響，在 2014-2015 年度的巴士路線發展計劃中，巴士公司建議隧巴第 914 號路線在銅鑼灣來回方向的路線改經怡和街而不經深旺道，以改善該路線的穩定性。

運輸署會繼續密切監察隧巴第 914 號路線的運作，有需要時與巴士公司研究及商討適當的改善措施。

謝謝主席及各位委員對上述公共事務的關注。

運輸署署長

（袁妙珍



代行)

2014 年 5 月 14 日

副本送：

總運輸主任/九龍

高級運輸主任/深水埗

運輸主任/深水埗

運輸主任/旺角

附件十二

油尖旺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第 19/2014 號文件

油尖旺區議會 交通運輸委員會會議 第十三次會議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之回應

有關黃頌議員、黃建新議員及黃舒明議員「要求九巴增設學生乘車優惠」的議題

現凡 12 歲以下的小童在乘搭九巴時，均可獲半費乘車優惠；而每位繳付全費的乘客更可免費攜同兩名 4 歲以下而不佔座位的小童乘搭巴士。此外，九巴現時約有七成路線設有分段收費，以及提供不同的八達通巴士轉乘優惠組合，方便乘客以優惠車資前往不同地區。

現時，政府提供的「學生車船津貼計劃」已為介乎 12 歲至 25 歲有需要的全日制學生提供交通津貼。九巴備悉增設學生乘車優惠的訴求。如政府更改資助方式或擴展資助計劃至所有學生，九巴定必積極配合。

2014 年 3 月

要求九巴增設學生乘車優惠

就黃頌議員、黃建新議員及黃舒明議員就要求九巴增設學生乘車優惠的建議，運輸署現回應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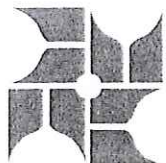
現時各專營巴士公司、港鐵及香港電車均會向 12 歲以下兒童提供票價優惠。其中專營巴士公司會免收 4 歲以下兒童(不佔用座位)的車費，而 12 歲以下至 4 歲的兒童則收取成人單程車費的半價。

政府一向鼓勵公共交通營辦商因應其營運情況及社會經濟環境，盡可能調低收費或提供優惠措施，以減低市民的公共交通開支。現時，各專營巴士公司都有為乘客提供多項不同類型的票價優惠，例如分段收費、巴士轉乘優惠、小童半價優惠，以及長者半價優惠等。基於自由營商的精神，提供票價優惠屬個別公共交通營辦商的商業決定。我們會繼續鼓勵各專營巴士公司在確保能夠維持適當及有效率的公共交通服務情況下，繼續為乘客提供票價優惠。

政府一向有實施針對性的措施協助有需要的人士。由學生資助辦事處管理的「學生車船津貼計劃」，已可為經濟上有需要的學生提供往返學校的交通費資助。

運輸署

2014 年 3 月



油尖旺區議會

YAU TSIM MONG DISTRICT COUNCIL

檔號：() in HAD YTMD C 13-30/2/1 Pt.

電話：2399 2567

傳真：2722 7696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 7 號
入境事務大樓 41 樓
運輸署署長
楊何蓓茵女士, JP
(經辦人：袁妙珍女士)

人手派遞及傳真 (2397 8046)

何女士：

要求巴士公司增設學生乘車優惠

在 2014 年 3 月 13 日油尖旺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第十三次會議上，委員曾討論標題事項。

委員表示，現時年滿 65 歲的長者及 12 歲以下的兒童，搭乘巴士方可享有半價優惠，但 12 歲或以上的全日制學生尚在求學階段，他們大多沒有工作收入，卻要繳付成人車資，有關安排並不妥當。委員希望巴士公司能參照香港鐵路有限公司的現行措施，同樣為全日制學生提供車資優惠，以造福莘莘學子，回饋社會。

當天會上，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代表未有正面回應委員的訴求，為此，委員通過致函運輸署，請貴署以利民為原則，籲請各巴士公司認真考慮委員的建議，制訂全日制學生乘車優惠計劃，早日推行。

油尖旺區議會
交通運輸委員會主席

葉傲冬

副本送：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經辦人：黃勁文先生) (傳真：2786 8903)
新創建交通服務有限公司
(經辦人：李建樂先生) (傳真：2147 3611)

2014 年 3 月 20 日



周大福企業及新創建集團成員
Members of Chow Tai Fook Enterprises and NWS Holdings

檔案編號：CC/L2/121/14/IL

敬啟者：

多謝 閣下於 3 月 20 日副本抄送本公司反映市民對乘車優惠的意見。現謹覆如下：

我們已備悉有關意見，現時兩巴已為乘客提供多項車資優惠，包括：長者及兒童車資半價優惠、城巴機場快線即日回程車資折扣優惠，以及多項八達通巴士轉乘優惠組合等，各項車資優惠均令公司收入減少。面對現時十分艱難的經營環境，包括：鐵路競爭、工資上升、燃油價格反覆高企及隧道加費，兩巴必須確保穩健的財政狀況，以繼續維持優質的公共巴士服務。

此外，新巴城巴的營運主要只靠巴士服務的票務收入，而每個公共交通營辦商的營運策略、收入、成本以及可提供的優惠亦有差異，故不能直接比較。鑑於上述原因，我們會維持現有收費安排。

再次多謝 閣下對本公司服務的關注。謝謝！

此致
油尖旺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葉傲冬主席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
城巴有限公司
公眾事務經理

李建樂 謹啟

2014 年 5 月 12 日

副本抄送：運輸署

城巴有限公司
Citybus Limited

香港柴灣創富道8號 8 Chong Fu Road, Chai Wan, Hong Kong
電話 Tel (852) 2963 4888 傳真 Fax (852) 2579 0202
網址 Website www.citybus.com.hk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
New World First Bus Services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th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香港柴灣創富道8號 8 Chong Fu Road, Chai Wan, Hong Kong
電話 Tel (852) 2136 2140 傳真 Fax (852) 2147 3611
網址 Website www.nwfb.com.hk



運輸署

Transport Department

本署檔號 Our Ref.: TD BR 70/163-6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話 Tel.: 2829 5305

傳真 Fax.: 2802 2679

傳真: 2722 7696

九龍旺角聯運街30號
旺角政府合署4樓
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
油尖旺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
葉傲冬主席及各位委員

葉主席及各位委員：

要求巴士公司增設學生乘車優惠

繼於本年3月13日油尖旺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會議上，各委員就上述事宜作出討論後，要求運輸署請巴士公司認真考慮委員要求巴士公司提供學生乘車優惠的建議。本署與巴士公司跟進後，現回覆如下：

本署理解議員對學生車費的關注，亦十分明白市民對減低交通費的訴求。事實上，對於有需要的人士，政府一向有實施針對性的措施去提供協助。透過由學生資助辦事處管理的「學生車船津貼計劃」，政府現時已為經濟上有需要的學生提供往返學校的交通費資助。

本署已向巴士公司反映貴會就提供學生乘車優惠的訴求，使他們作決定時能瞭解及考慮市民對票價優惠的殷切期望。政府一直鼓勵巴士公司因應其營運情況及社會經濟環境，盡可能調低收費或提供優惠措施，以減低市民的公共交通開支。事實上，現時各主要公共交通營辦商，皆有為乘客提供多項不同類型的票價優惠，有助減輕市民的交通費負擔。

巴士公司考慮有關意見表示，基於現時的經營環境及營運情況，他們須確保穩健的財政狀況以繼續維持優質的公共巴士服務，現階段未有計劃提供建議的車費優惠。基於自由營商的精神，提供

票價優惠屬個別公共交通營辦商的商業決定。雖然如此，本署會繼續鼓勵各巴士公司在確保能夠維持適當及有效率的公共交通服務情況下，繼續積極考慮為乘客提供各種票價優惠。

感謝貴會對巴士服務的關注。

運輸署署長

(甘慧明  代行)

2014年5月14日

The "Star" Ferry Company, Limited

Registered Office : 16/E, Ocean Centre,
Harbour City,
Canton Road,
Kowloon, Hong Kong.



Correspondence Address : Kowloon Pier, Tsim Sha Tsui,
Kowloon.
Telephone : 2118 6228
Fax : 2118 6028
E-mail: sf@starferry.com.hk

Your Reference:

Our Reference:

九龍聯運街三十號
旺角政府合署四樓
油尖旺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

附件十七

油尖旺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第 20 / 2014 號文件

執事先生/女士:

本公司就貴委員會八位委員於今年 2 月 21 日提案要求本公司放寬規定允許乘客攜同寵物登船一事，本公司有以下回應：

根據香港法例第 104A 章《渡輪服務規例》第 17 條對渡輪上的動物的限制，在未得渡輪服務持牌人職員的准許情況下，任何人不得將犬隻、雀鳥或其他動物帶上正用作領牌服務的渡輪，或帶進留供使用領牌服務的乘客作登船用的其他地方或碼頭。此外，根據香港法例第 104E 章《天星小輪有限公司附例》第 10 條對動物或雀鳥的限制，在事先未得到本公司當值職員准許下，任何人士不得將動物或雀鳥帶上本公司的任何船隻或帶進本公司的任何處所。

儘管以上規定，本公司當值的職員是會酌情准許正陪同視障人士的導盲犬或正執行公務的犬隻（例如警犬或緝毒犬）進入本公司營運的渡輪或碼頭。

鑑於受公共渡輪服務運作環境的空間及條件所限，為免乘客因將寵物帶進本公司營運的渡輪或碼頭而滋擾其他乘客、引起其他個別人士不安/投訴或更甚者導致公眾責任（例如寵物咬傷乘客）及衛生（例如寵物隨處便溺）等問題，本公司不宜放寬現時對將寵物帶進本公司營運的渡輪或碼頭的限制。



A member of The Wharf Group

由於現行對將動物帶進本公司營運的渡輪或碼頭的限制已行之有效地保障了舒適的公共渡輪服務，所以本公司暫不會提出對有關附例作出修訂的任何動議。

本公司將不出席三月十三日之會議。

此覆

祝

安康



天星小輪有限公司事務經理 柯銘健謹上

二零一四年三月五日

本署檔號：〔 〕
來函檔號：
電 話：2359 8225
圖文傳真：2770 3597



香港警務處
廣東道 627 號
油麻地警署

油尖旺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秘書處
轉交
關秀玲議員，

附件十八

油尖旺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第 21 / 2014 號文件

尖沙咀金巴利街泊位被佔與指示不足問題

本署收到由油尖旺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秘書處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轉交關秀玲議員提出：關注尖沙咀金巴利街泊位被佔與指示不足問題。

有關於議員提問在上述地點之問題，本署回覆問題如下：

- (一) 由 2013 年 3 月 1 日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本署總共接獲 28 宗汽車阻塞及違例泊車之投訴。而本署在此期間，總共向違例車輛司機發出 303 張定額罰款通知書。本署對長期霸佔車位及違例泊車非常重視，但現階段沒有發現有關情況，但本署仍然會留意上址的交通情況。
- (二) 有關這議題警方未作出回應，並相信由有關部門回應較為妥當。
- (三) 有關這議題警方未作出回應，並相信由有關部門回應較為妥當。
- (四) 有關這議題警方未作出回應，並相信由有關部門回應較為妥當。
- (五) 有關這議題警方未作出回應，並相信由有關部門回應較為妥當。

感謝各議員之提問，如有進一步查詢，請致電 2359 8225 向油尖警區交通隊黃永平署理警署警長聯絡。

油尖警區指揮官
(趙炳輝 代行)



二零一四年三月五日

副本送：油尖旺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秘書處

附件十九

油尖旺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第 21 / 2014 號文件

關注尖沙咀金巴利街泊位被佔與指示不足問題

食物環境衛生署的回應如下：

- 自2013年1月至今，本署於上址及其附近一帶因街道衛生問題，共收到21宗投訴個案。
- 在過去9個月，本署曾向上址的回收車輛負責人作出一宗檢控。
- 本署一向關注上址一帶的街道衛生情況，本署人員除每天清掃上址外，並會安排水車適時清洗街道。最近本署人員於2月25日至27日及3月4日到上址進行巡查，發現該路段環境衛生情況尚好，亦未見有雜物阻塞行人路的情況出現。
- 另外就車輛長時間停泊於上址問題，本署已將個案轉介運輸署跟進。
- 本署會繼續留意上址情況及採取適當行動。

食物環境衛生署
油尖區環境衛生辦事處

2014年3月

本署檔號：〔 〕
來函檔號：
電 話：2359 8225
圖文傳真：2770 3597



香港警務處
廣東道 627 號
油麻地警署

油尖旺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秘書處
轉交
油尖旺區議員，

附件二十

油尖旺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第 22 / 2014 號文件

尖沙咀童軍徑違例泊車及過境巴士上落客問題

本署收到由油尖旺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秘書處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轉交葉傲冬議員、陳少棠議員及孔昭華議員提出：關注尖沙咀童軍徑違例泊車及過境巴士上落客問題。

有關於議員提問在上述地點之問題，本署回覆問題如下：

- (一) 由 2013 年 3 月 1 日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本署總共接獲 12 宗汽車阻塞及違例泊車之投訴。而本署在此期間，總共向違例車輛司機發出 15 張定額罰款通知書。本署非常關注上址之交通情況，定期派員在上址觀察交通情況。
- (二) 有關這議題警方未作出回應，並相信由有關部門回應較為妥當。
- (三) 有關這議題警方未作出回應，並相信由有關部門回應較為妥當。
- (四) 本署會定期派員在上址觀察交通情況，加強執法。

感謝各議員之提問，如有進一步查詢，請致電 2359 8225 向油尖警區交通隊黃永平署理警署警長聯絡。

油尖警區指揮官
(趙炳輝 趙炳輝 代行)

二零一四年三月五日

副本送：油尖旺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秘書處



運輸署

Transport Department

本署編號 Our Ref.: TD BR 70/163-6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話 Tel.: 2829 5305
 傳真 Fax.: 2802 2679

傳真: 2722 7696

九龍旺角聯運街30號
 旺角政府合署4樓
 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
 油尖旺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

敬啟者：

九巴第 6X 號及第 63X 號線修改行車路線的安排

在2013年第一季，本署曾向油尖旺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諮詢2013－2014年度油尖旺區巴士路線發展計劃，當中包括修改九巴第6X號線行車路線。其後，我們亦於2013年7月去信貴會，就配合屯門公路巴士轉乘站而擬議的巴士服務重組及改善計劃，當中包括修改九巴第63X號線行車路線，諮詢委員的意見。

我們現特函通知貴會，巴士公司將於本年3月29日(星期六)，實施下列安排：

路線	終點站	實施內容
6X	美孚至尖沙咀	為向市民提供由美孚前往尖沙咀的特快巴士服務，第6號線在星期一至星期六上午7時至9時由美孚總站開出前往尖沙咀的8個特別班次改經西九龍走廊，更名為第6X號線，車費\$6.9。
63X	洪水橋(田心路) - 佐敦(渡華路)	i. 於屯門公路巴士轉乘站加設中途站；及 ii. 改行西九龍走廊，而不再行荔枝角、長沙灣、深水埗和近太子的一段彌敦道。 詳情見附件二。

巴士公司會在該線的總站、各中途站和車廂內張貼告示，通知乘客有關的安排。

我們再次感謝油尖旺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對巴士服務的關注。如有任何疑問，請與下開簽署人聯絡(電話號碼：2829 5311)。

運輸署署長

(甘慧明 代行)



2014年3月21日

九巴第63X號線[洪水橋(田心路)-佐敦(渡華路)]
修改行車路線的安排

背景

為配合屯門公路巴士轉乘站啟用，同時因應洪水橋及屯門區往來九龍市區的乘客需求，我們於「2013-2014年度巴士路線發展計劃」中，建議修改九巴第63X號線的行車路線，將該線於市區段的行車路線快速化，改行西九龍走廊，而不再行經荔枝角、長沙灣、深水埗及近太子的一段彌敦道。此外，我們亦建議該線於屯門公路巴士轉乘站加設中途站，以便乘客可於轉乘站轉乘其他前往市區的巴士路線。

修改後的行車路線

由洪水橋開出：按現時行車路線在抵達屯門公路後，改經屯門公路巴士轉乘站接載乘客，然後再沿現有路線行駛至葵涌道(近美孚)後，改行長沙灣道、荔枝角道、西九龍走廊、太子道西、荔枝角道及彌敦道，然後返回現時的行車路線，前往佐敦。

由佐敦開出：按現時行車路線在抵達彌敦道後，改經亞皆老街、*(櫻桃街、迴旋處、西九龍走廊)、荔枝角道及葵涌道，然後返回原有路線。當抵達屯門公路後，改經屯門公路巴士轉乘站接載乘客，然後再沿現有路線返回洪水橋。

*在早上7時前及晚上10時後，該線由佐敦開出的班次，不會行經西九龍走廊，而改經櫻桃街、迴旋處、櫻桃街、塘尾道及荔枝角道。於塘尾道及荔枝角道沿途不會設置巴士站供乘客上落。

實施日期：2014年3月29日(星期六)

九龍區的行車路線見下圖：

